

证券代码：301225

证券简称：恒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1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周书忠先生、胡婉音女士、周恒跋先生、项先权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周书忠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8,700.00 万元用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仅可以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还能够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更好的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3 年 6 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章程》（2023 年 6 月）；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